

# 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，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一、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(单位：亿元人民币)

| 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报告期   | 上年同期   | 增减变动幅(%)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营业总收入                  | 119.10 | 111.35 | 6.96       |
| 营业利润                   | 20.46  | 15.89  | 28.76      |
| 利润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| 19.98  | 17.32  | 15.36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        | 13.52  | 9.92   | 36.20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| 13.72  | 8.97   | 52.90      |
| 基本每股收益(元)              | 0.50   | 0.37   | 36.20      |
|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      | 9.97   | 7.24   | 上升2.73个百分点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本报告期末  | 本报告期初  | 增减变动幅(%)   |
| 总资产                    | 206.18 | 211.27 | -2.41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      | 139.53 | 137.98 | 1.13       |
| 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| 26.82  | 26.82  | 0          |
|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(元)      | 5.20   | 5.14   | 1.13       |

注：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。

## 二、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

尽管宏观环境极具挑战，公司在 2020 年仍然实现可持续增长，收入为人民币 119.10 亿元，同比增长 6.96%，毛利润为人民币 45.20 亿元，同比增长 19.62%，主要归功于液体蛋氨酸销量持续增长，维生素业务对业绩做出重要贡献，以及特种产品销售取得强劲的双位数增长。

2020 年毛利率由 33.93% 提升至 37.95%，主要归功于处于低位的原材料价格，销量增长带来的积极影响，工厂生产的高度稳定性，以及积极的利润管理举措。

关于蛋氨酸业务，液体蛋氨酸在四季度较上年同期取得 14% 的销量增长。南京工厂在四季度实现创记录的产量，年产能 18 万吨的南京液体蛋氨酸工厂二期项目（BANC2）进展顺利，主体管道铺设和土建工程已经完工，重要进口设备也已运抵施工现场。欧洲蛋氨酸工厂脱瓶颈项目（新增 3 万吨产能）按计划推进中。

关于维生素业务，源于稳定的生产和供应，公司维生素 A 和维生素 E 业务实现强劲的双位数销量增长且充分得益于坚实的市场价格。

关于特种产品业务，尽管销售人员通过实地拜访客户来推广特种产品（尤其是新产品）的难度加大，该业务的收入和毛利润在 2020 年仍然实现强劲的双位数增长，分别较上年增长 16% 和 18%。增长主要归功于反刍动物产品 38% 的销售增长，水产业务 31% 的销售增长以及包括“营养促健康”产品线在内的其他各类特种产品的强劲表现。

运营效益提升计划成功为公司缩减超过 3,000 万欧元成本开支。2021 年及往后，安迪苏将继续实施该计划，以持续提升公司竞争力。

报告期内，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人民币约 13.52 亿元，同比增长 36.20%，主要归功于毛利润的增长，运营效益提升计划的成功执行，以及蓝星安迪苏营养集团 15% 普通股股权收购交易完成产生的积极影响，成功抵消了美元和新兴市场货币贬值带来的不利外汇因素影响。同时，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实现同比增长 52.90%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

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,可能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,但预计上述差异不会超过 10%,最终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上网公告附件

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、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、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人员)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蓝星安迪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9 日